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17-013

##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1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2月15日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南通常安能源有限公司92%股权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认为：收购南通常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安能源”）股权有利于公司做大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16,634万元收购常安能源92%的股权。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南通常安能源有限公司92%股权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拟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认为：常安能源是公司拟控股子公司，此次财务资助将保证常安能源日常经营正常进行和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有利于常安能源抓住园区热负荷需求增长的契机，扩大业务规模，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同时有利于实现公司总体经营战略布局，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在完成对常安能源收购后对其

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拟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认为：常安能源是公司拟控股子公司，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部分，未来收入可以预期，具备较好的经营前景，为其提供担保能够保证其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常安能源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目前常安能源生产经营正常，偿债能力较强，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处于可控状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常安能源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同意在完成对常安能源收购后为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银行融资担保，担保期限三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拟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项决议通过。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15日